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越秀投資有限公司**

**GUANGZHOU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

###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越秀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日刊發的公佈(「首次公佈」)。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首次公佈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禹銘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禹銘」)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股份發售(包括包銷協議)向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禹銘的意見函件將收錄於第二份通函內，該通函將載有(其中包括)重組詳情及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股份發售的意見函件全文。如首次公佈所述，該第二份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越秀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陸志峰

香港，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陸志峰(董事長)、張招興、梁毅、唐壽春、王洪濤及周瑾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